

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函

地址：30012新竹市香山區東香里6鄰五福
路2段707號

承辦人：童鈺云

電話：02-28850286

傳真：02-28855912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中華創產院字第1100001395D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年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簡章 (1395D1_0001395DA0C_ATTCH1.pdf)

主旨：本校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續辦110年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敬請貴機關、學校惠允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訓，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為協助辦理採購之人員充實採購專業智識，提升政府採購效率及品質並順利取得證照，特將於臺北、新竹辦理增開「採購專業人員基礎班及進階訓練班」，凡參加本訓練班結訓人員並經考試及格者，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發及格證書。
- 二、旨揭訓練課程暨採購實務研習會等相關資訊請至本分處網站查閱及線上報名(<http://28850286.org.tw/>)。

正本：桃園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北市議會、新北市議會、桃園市議會、基隆市議會、新竹市議會、新竹縣議會、苗栗縣議會、新北市板橋區公所、新北市三重區公所、新北市永和區公所、新北市中和區公所、新北市新莊區公所、新北市新店區公所、新北市鶯歌區公所、新北市三峽區公所、新北市淡水區公所、新北市瑞芳區公所、新北市五股區公所、新北市泰山區公所、新北市林口區公所、新北市深坑區公所、新北市石碇區公所、新北市坪林區公所、新北市三芝區公所、新北市石門區公所、新北市八里區公所、新北市平溪區公所、新北市雙溪區公所、新北市貢寮區公所、新北市金山區公所、新北市萬里區公所、新北市烏來區公所、新北市土城區公所、新北市蘆洲區公所、新北市汐止區公所、新北市樹林區公所、桃園市桃園區公所、桃園區災害防

行政處 110/04/29 1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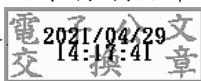
1100073379

有附件



救辦公室、桃園市中壢區公所、桃園市平鎮區公所、桃園市八德區公所、桃園市楊梅區公所、桃園市蘆竹區公所、桃園市大溪區公所、桃園市大園區公所、桃園市龜山區公所、桃園市龍潭區公所、桃園市新屋區公所、桃園市觀音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新竹市警察局、新竹市稅務局、新竹市消防局、新竹市東區區公所、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新竹市香山區公所、新竹縣湖口鄉公所、新竹縣橫山鄉公所、新竹縣新豐鄉公所、新竹縣芎林鄉公所、新竹縣寶山鄉公所、新竹縣北埔鄉公所、新竹縣峨眉鄉公所、新竹縣尖石鄉公所、新竹縣五峰鄉公所、新竹縣新埔鎮公所、新竹縣關西鎮公所、新竹縣竹東鎮公所、新竹縣竹北市公所、苗栗縣苗栗市公所、苗栗縣苑裡鎮公所、苗栗縣通霄鎮公所、苗栗縣竹南鎮公所、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苗栗縣卓蘭鎮公所、苗栗縣大湖鄉公所、苗栗縣公館鄉公所、苗栗縣銅鑼鄉公所、苗栗縣南庄鄉公所、苗栗縣頭屋鄉公所、苗栗縣三義鄉公所、苗栗縣西湖鄉公所、苗栗縣造橋鄉公所、苗栗縣三灣鄉公所、苗栗縣獅潭鄉公所、苗栗縣泰安鄉公所、苗栗縣頭份市公所

副本：本校創新產業學院臺北分處



校長 劉維琪

裝

訂

線

